

证券代码：002244 证券简称：滨江集团 公告编号：2023-026

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2,159,405.12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91.75%。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房地产项目开发的正常资金需求，切实提高项目建设及运营效率，确保控股子公司融资工作的顺利推进，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房地产项目开发进度情况，公司（含公司控股子公司）对未来拟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新增担保总额度进行了合理预计，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拟为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及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控股子公司分别提供总额度不超过 30 亿元及 70 亿元的新增担保。

2、上述预计新增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在股东大会批准上述担保额度的前提下，为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该等担保额度内审批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具体事项。

4、具体实施时，将根据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与贷款银行或相关权利人签订的担保合同办理。公司将按出资比例为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包括反担保）。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按出资比例对其提供同等担保或反担保等风险控制措施。

5、上述担保额度及授权有效期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决定。

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审议通过的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为预计担保额度，将根据控股子公司融资情况决定是否予以实施。截止目前，本次新增担保事项尚未发生，担保协议亦未签署。担保事项实际发生后，公司将按照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额度，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对符合上述条件的担保事项进行决策，符合公司项目实际经营需要，有利于提高控股子公司融资效率，保障项目的良好运作，促进公司经营发展。

四、公司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2,159,405.12 万元，均为对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的担保，对外担保总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91.75%，其中对合并报表外的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396,688.21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6.86%。

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及涉及诉讼的担保情况。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九日